

关于征集 2025 年涉林省级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和韩城市林业主管部门，局机关各有关处

（室），秦岭国家植物园，局直属各有关单位：

依据《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 年陕西省地方标准申报指南>的通知》（陕市监标函〔2025〕3 号）要求，现征集 2025 年涉林省级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请按照通知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组织申报。

一、征集范围及推荐重点

（一）征集范围

本次涉林标准征集，主要集中在现代种业、现代种植养殖、特色林产品生产加工、生态林业等林业产业发展方面；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保护修复、生态安全等生态环境保护方面。

（二）推荐重点

1.林业产业发展方面：开展良种选育、经济林丰产栽培、低产低效林提升改造、特色林产品精深加工、森林康养等方面地方标准制修订，鼓励开展林业全产业链方面技术标准研究。

2.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开展古树名木保护、困难立地造林、荒漠化防治、野生动植物及天然林保护、森林草原湿地保护、有害生物防治、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方面标准制修订。

二、不予推荐情况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推荐：

- （一）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 （二）技术要求低于强制性标准要求；
- （三）农产品、工业产品质量及其检验方法标准等；
- （四）工程建设、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标准等；
- （五）利用地方标准制定实施妨碍商品、服务自由流通等排除、限制市场竞争；
- （六）关键技术要求未得到充分验证、无实际适用对象和应用场景；
- （七）仅限于在某个设区市行政区域有特殊技术需要或用于约束行政管理部门系统内部的工作要求、管理规范等，以及适用范围小、覆盖面窄的技术要求；
- （八）国家、行业或地方已有类似标准，而制定内容未能体现我省特殊技术要求；
- （九）行政法规和规范文件已作出规定的，制定增加权利人职责、权力、义务事项；
- （十）没有政策支撑对市场主体开展评比、达标、评价、考核等事项；
- （十一）申报项目负责人承担的地方标准制修订任务逾期未完成；
- （十二）其他不予立项的情形。

三、申报要求

（一）拟申报单位要编制地方标准草案，草案应明确标准范围、主要章节及各章节主要技术内容，结构清晰，要素完整，基本符合 GB/T 1.1-2020 及 GB/T 2001 等要求。拟修订的标准，还应说明拟修订的内容。

（二）拟申报单位要编制标准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包含标准适用性分析、宣贯培训计划、实施情况调查计划、推动标准实施和标准实施效果评估等相关举措。

（三）拟申报项目负责人，一般应具有高级以上技术职称，对标准起草质量及技术内容全面负责。

（四）地方标准一般不涉及专利。标准内容涉及知识产权的，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性文件，并对所提供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五）若主导单位和参与单位中涉及外商投资企业和合资企业的，请在《陕西省地方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附件 1）中“其他需要说明事项”栏目说明。

四、其他要求

（一）各推荐单位应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前，将推荐公函、《陕西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立项申请汇总表》（附件 2）、《陕西省地方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附件 1）、标准草案和标准实施方案(各一式三份)等 5 项必备申报资料,报送至省林业局法规科技处（电子版发邮箱）。

(二) 每个项目的申报资料应分别按照申请书、标准草案、标准实施方案及其他补充资料（如无则不填）的顺序独立装订成册。

(三) 国家、省委、省政府及省林业局等重点支持、明确要求完成的涉林省级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全年征集受理、分批推荐立项。

联系人：王陆旭 电 话：029-88652025

邮 箱：279304528@qq.com

附件：1.陕西省地方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

2.陕西省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立项建议汇总表

陕西省林业局

2025年1月22日